



岁月留痕 周钰皎

春天的味道



三月,藏在泥土里的色彩被春风一股脑地泼洒出来,铺展在山林草从,田间地头。嫩绿、碧绿、黛绿……仅是五颜六色的绿就令人目不暇接,更别说姹紫嫣红、桃粉李白菜花黄了,就连那些不知名的野花,也迎着春风开得雀跃。

风乍起,吹皱一池春水,也唤醒遍地野菜。它们争相冒出地面,肆意舒展,让春天成为最清香鲜美的季节。黔北大娄山野菜众多,雀巢菜、野葱、香椿、蕨苔、芥菜……都是餐桌上的美味。刚过立春,我们就惦记着这一口鲜了。

春意催人。这个时节,来一场说走就走的踏青是最惬意不过的。置身大自然,空气中的清甜会悄悄钻进鼻孔,沁入肺腑,在血液中畅游。

阳光灿烂,带着两个孩子来到郊外,我们寻找着一道只有清明前后才会出现的美味——清明草。

扑进野地里的孩子像两朵跳跃的阳光,洒下遍地明快的惊叹。“妈妈,这是不是清明草?”女儿肉乎乎的小手握着一团黄色小花,踮着脚,把花举得高高的给我看。她的眼里也有两朵闪耀的阳光。

和大部分野花的鲜艳奔放不同,清明草的花很低调,十几粒小米大小的鹅黄色花朵攒成一团;香味也不事张扬,要放在鼻下深闻,才能闻到淡淡的清香。清明草植株矮小,一簇簇黄色的小花躲藏在草丛里,亏得孩子们眼神好,一眼就能看到。

“要从中间掐断,你看,正好是妈妈手掌的长度,这样的才嫩。”我蹲下身子,细细教孩子如何采摘。熟悉的话顺口溜出,感觉它们好像一直就等在我嘴里。

记忆如潮奔涌而来——这是外婆的话!三十年前,外婆就是这样教我的。

“小宝,我们去摘清明草做把把。”当年的我和眼前的孩子一样大。早上九点钟,露水收干,草地不再湿鞋,外婆就一手挽着竹篮,一手牵着我上了后山。

“外婆,哪有清明草啊?这么多花花草草,我的眼睛都看花了。”

“清明草最喜欢躲猫猫,山上田里到处藏。”

外婆蹲下身子耐心教我辨认:藏在山上草从里的水分少一些,但更有韧性;而躲在稻田里的,则水分多,更嫩一点。

日头越爬越高,千万缕阳光倾泻而下,把春花春草涂得更加鲜亮,也把外婆那件藤黄色的棉衣染成了金色。这泛着光芒的丝线一络络抹到她的头上,一时竟分不出白发黑发。

“你看,用手指甲轻轻一掐就行了,要留一个手掌长的位置,这样的清明草是最嫩的呢!”外婆做着示范,又叮嘱我:“不要连根拔掉,它会重新长出来的。”皱纹密布的手中,一株嫩绿的清明草微微摇曳。

日头爬到正上方时,篮子就装满了,外婆牵着我往回走。吃过午饭,

她就忙碌起来,她要用刚刚采摘的清明草做清明把,一道春天的美味。

将清明草反复清洗,晾干,切碎;撒出角落里的石磨,顺着辘路洗净、擦干;端出浸泡了一夜的糯米,外婆推着石磨,我站在一旁,手拿勺子给磨眼儿一点点喂米。“哗哗哗”石磨转动,磨声响起,雪白黏稠的米浆汨汨地从磨缝流到磨盘,越铺越厚,我的喜悦也越来越浓。

沥出沉淀后的糯米面,就要加入清明草了。除了嫩嫩的茎和叶,清明草的花也是可以食用的。不用额外加水,直接将它和糯米面反复揉搓,直到汁水浸出,将糯米面染成葱绿色。不一会儿,外婆的额头浸出了晶莹的汗珠,我赶紧找来毛巾帮她擦拭,又捋了捋她打湿的头发。

“妈妈,我给你擦擦汗。”孩子稚嫩的关键将我唤回现实,唤回厨房,两个孩子正兴致勃勃地守着我。我不停地揉搓着,直到面与草完全融合,不分彼此。没有石磨,我在回家的路上买了一袋糯米粉,就照着外婆当年留给我的记忆做了起来。

没有任何馅料,我只在糯米面中加入了清明草。而当年,外婆却照顾着家中每个人的口味,费尽心思地准备了三种清明把:苏麻、花生、芝麻、冰糖粒混在一起的糖馅,花生粒、肉丁、盐菜碎炒制调味的咸馅,直接把绿色的糯米团分成一个个小剂子的无馅——清明把,就在腾腾热气中入屉上锅了。

外婆住的平房背靠山壁,尽管是白天,室内也显得暗沉。厨房里,白炽灯有些闪烁,外婆揭开锅盖,一团团蒸汽轰然向天花板腾去,并迅速四散开来。外婆弓着身子,眯着眼睛,微微侧脸躲开蒸汽,夹出一个清明把:“小宝,快吃!”

我站在门口,看着她的身影从氤氲中走出,逐渐清晰。

蒸好的清明把褪去了葱绿,变成了深沉的橄榄绿。我一口气吃了三个——甜馅糯糖黏稠,甜而不腻;咸馅鲜香滑嫩,刺激胃口;无馅料的,淡淡清香在舌面徐徐洒开,从舌尖到舌根,再从喉咙深处,袅袅升起一股清甜,慢慢充盈整个口腔,久久不散。原来,没有馅料的参与,清明草的香味更加纯粹醇厚。外婆看着我,两眼笑成了豌豆角……

三十年后的今天,咀嚼着清香微甜的清明把,我又想起外婆站在一团蒸汽中的微笑:“小宝,这就是春天的味道呀。”这就是外婆的味道啊!虽然你已经离开我整整十六年了,但味觉的记忆从未忘记。

终于盼到出锅,孩子们垂涎欲滴地吹着清明把上的热气,等不及放凉就开始下口,被烫得一个劲儿呵气。“什么味道呀?”我笑着问。儿子嘴里塞得满满的,声音有些含糊:“淡淡的甜。”女儿抢过话来:“我知道,是春天的味道。”“是啊,三十年前,外婆就把整个春天喂给了我。现在,我也把春天喂给你们。”



春日里的大石盘

何春联 摄 (遵义图库供图)

乡土黔北 王奇辉

古老的农具

在源远流长的农耕时代,勤劳而有智慧的农民发明创造了许多农具,这些农具在历史的长河中,为农村、农业、农民立下了汗马功劳。

作为生在新社会、长在新中国的农村人,我也当过农民,对古老农具有着特殊感情,时不时还想到它。

从七八岁开始,母亲就分派我打猪草割牛草。从那时起,我就开始学习使用那些古老的农具。打猪草割牛草使用的是镰刀和背篋。镰刀分草镰和齿镰:草镰用于割草,齿镰用于割茎坚硬且成熟的粮食作物。背篋分篋背和稀篋背:篋背编织密实无孔,用于运载颗粒类食物;稀篋背用篋片编制,粗糙,有菱形网眼,用于运载柴、草、蔬菜、瓜果、薯类等食物。背篋用棕皮或布做成背系,使用时将背篋背在背上。

“人强还要家伙硬”“磨刀不误砍柴工。”每次出发打猪草割牛草前,我都要把刀磨得锋利锃亮。我们农村

的孩子放学回家首先要背着背篋,拿着刀,满山遍野去打猪草割牛草,天黑回家才点起煤油灯做作业。

20世纪60年代,父亲在供销社工作,不常回家,请人犁自留地十分不便,于是,我12岁时就学犁地。耕地要用犁,犁主要用于犁山地、旱地、水田。犁的主体为木质结构,由犁脚、犁把、犁辕构成,犁脚装上铧,再配以犁绳、枷担,套上耕牛拉动,即可犁地。在所有古老农具的使用中,犁的使用难度较大,技术含量高。高就高在指挥牛行走步伐的快慢,掌握犁地的深浅和到边到位上,否则,犁的地就达不到要求。水田犁不到边犁不到位,就会漏水,还有可能损坏农具。

我第一次学犁地,在习水县习酒镇一个叫“新田沟”的地方。我接过一位老农手中的犁(约40斤重),驭用一头力气大、走得快的水牯牛。尽管老农事前手把手地教我,反复给我交代注意事项,但看着容

易做着难。当我从老农手中接过犁,才走出十几米,只听“咔嚓”一声,犁脚被拉裂,犁辕被拉断。老农帮我查找的原因是,牛走得太快、犁把抬得过高、犁得得过深、犁负重过大所致,这一教训至今难忘。

辅以耕地的还有耙、耙梳。耙用于碎土平地,利于栽插播种;耙梳主要用于抓稀泥糊水田田坎,使之保水蓄水。

在古时候,我敢肯定,每当稻谷、小麦等粮食作物成熟了,要把粒脱下来,人们先用手搓、木棒捶,后来才发明了连枷脱粒。连枷是用4根杂木木棒,用篋条编织成木排,用活动支架(俗称连架子)连接而成的。把成熟的谷类、豆类粮食作物铺在院坝里晒干,然后一人或数人手持连枷,上下翻动,不停地拍打粮食作物。连枷脱粒的数量大、效率高。

家乡地处黔北山区,为将低处河流、池塘里的水提到高处的田土里灌

溉,先人们发明了龙骨车、扯水筒等。

在农舍的墙壁上,常常挂着一件蓑衣,蓑衣上面悬挂着一顶斗笠,这是农民劳动时用的雨具。蓑衣是用棕片、棕绳缝制的,斗笠是竹篾和竹叶做成的,它的年龄比油纸雨伞都要长若干年,那些花花绿绿的塑料雨衣更不能与之相比。蓑衣、斗笠旁边放着镰刀,边上的门杵则放着锄头,它们一辈子相依相伴。

原始农具还有许许多多,如扬糠除秽的风簸、打谷的碓斗、晒粮食的斗筐、运肥的粪桶、撮土用的撮箕等等,不一而足。据《史书》记载,这些原始农具在汉朝就开始使用。随着现代化进程不断推进,这些古老农具完成了使命,逐渐退出历史舞台,但人们常常忆起它们的身影。有的原始农具在黔北山区、在我的家乡,人们还在使用。

所以,我为这些原始农具书写几笔,以此颂扬它们不可磨灭的功绩。

名家新作 石永言

新中国成立后
第一本歌颂遵义的诗集

遵义作为新中国成立后首批公布的历史文化名城,自20世纪50年代,便在报刊上出现讴歌它的文学作品。特别是诗人、作家们从外地赴遵参观了遵义会议会址等革命遗迹之后,便自然而然地放声歌唱,抒发他们心中之所爱。于是,他们将感受诉诸笔端,向世人宣传革命圣地的诸多事迹。当时,我还是一个中学生,便不断在报刊上读到这些优美的作品,胸中除涌起阵阵喜悦之外,还增添了一种自豪感、理想,生活在遵义,真是幸福!

当时,用诗歌歌颂遵义的作品不断出现,1957年6月,由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了新中国成立后全国第一本歌颂遵义的诗集——《遵义颂歌》,64页,印刷1100册,小64开本。本书的“内容说明”这样写道:“人们热情地歌颂名城的光辉历史、红军英勇的战绩、优美动人的红军故事,抒发了人们对红军的怀念,描写了名城的美景。这些诗歌情感真挚、热烈,诗的形式也较清新、活泼、多样。”

收录在此诗集里有这么一些作品:田兵《遵义颂歌》(五首)、龙光沛《名城颂》一首、周良沛《在遵义会议会址》一首、廖公弦《历史名城——遵义》三首、阳雀《遵义会议纪念馆》三首、张希平《万里长征胜利》一首、黎方《红军树》一首、蔡圃《红军坟》一首、沈耘《红军布告》一首……

据我所知,这本诗集的作者如今大多已仙逝,如果健在,至少也是耄耋之龄。这些诗作,在当时及其以后都产生过影响。譬如廖公弦的《壁中太阳》一诗,当时在《贵州日报》副刊发表,便传颂一时。以后,当人们在闲谈中提起绥阳的诗人廖公弦,有的便自然而然地背诵起这首诗来:“昔日老人们走过这古老的土墙/总一步一回头的把土墙频频回头张望/这平凡的墙垣有何值得留恋呀/老人们偏说古墙壁中藏着太阳/如今擦开墙皮,一排大字闪闪发光/哦!我的前辈,这就是你们的壁中太阳/在从前,我还久久地遐想/原来是红军长征留下的宣传字样//”

廖公弦发表这首诗时,还是遵义四中高中部的一个学生,以后写出了许多好诗,成为全国著名诗人。他是绥阳的代表人物,影响了一大批人,可以说是“中国诗乡”的代表人物之一。遗憾的是,诗人在2003年亡故,时年66岁,惜哉!

著名诗人周良沛当年抵遵,在遵义老城杨柳街的天主堂内寻觅遵义会议会址。其时,还没正式确定遵义会议会址是在子尹路上的柏公馆里,而是将天主堂内的经堂,误认为是召开遵义会议的地方。记得当年,我还是一个中学生时,曾经看见天主堂经堂朝公园一边悬挂着一块“遵义会议纪念馆”牌匾,我也曾写过一首歌颂遵义会议纪念馆的小诗,发表在1956年小32开本的《贵州文艺》上。

周良沛所见遵义会议会址,当年就是在杨柳街的天主堂内,有诗为证:“我走在这里/脚步放得很轻很轻/仿佛此刻会议仍在进行/怕扰乱了这里的宁静/拂过我胸膛的风/夜

间曾摇过会上的烛影/这一排排密密的窗棂/叫我想起中央首长对它沉思的神情//

只有天主堂里的经堂才有“这一排排密密的窗棂”,而柏公馆的小会议室是没有的。可见,当年周良沛去参观遵义会议会址时,显然是去了天主堂,时间可能是20世纪50年代中期。

这本诗集中还有一首是蔡圃写的《红军坟》,这首诗最先发表在《解放军文艺》上。蔡圃当时是遵义军分区的干部。当时的红军坟,在离遵义城东南十四里的桑木垭,是当年红军卫生员牺牲的地方。诗作有204行,主要内容是:红军卫生员为穷苦农民治病,后来不幸被反动派杀害。噩耗传来,当地群众奋不顾身地给这位为革命捐躯的亲人垒坟。国民党反动派知道后,几次前来挖坟,民众含着悲痛几次护坟,与反动派进行英勇的斗争,最后终于保护了坟墓。因此,四面八方民众纷纷前来吊唁,并广为流传着这个可歌可泣的故事。

诗的开篇写道:有这样一故事/到处为人民传颂/它发生在那有名的遵义/是一个实实在在的事情//冬天深夜的炉边/夏日傍晚的树下/说起它,老年人自豪地微笑/听着它,孩子们乖乖地听话//

整首诗分五个章节,应该说是一首不算太长的叙事诗。诗的结尾抒写人民群众将被反动派挖掉的红军坟重新垒砌起来后,纷纷前来吊唁亲人:戴斗笠的是重安江上的渔夫/泥巴脚杆是开阳的下田人/赶驮马的是息烽的马帮头/满面煤灰的是黔江的挖煤人//来自贵州的腹地/来自四川的边境/轻轻放下故乡的山石/山石带着故乡的爱情//各色山石一排排/香火台重新修起来/香烟缭绕过山顶/香烟温暖着受苦人//千万个石块千万颗心/赤心拥抱着红军坟/光辉秀丽的桑木垭/坚贞不屈的遵义人//没有人看见过战士的面容/没有人知道那些遵义人的名字/人人都在传颂红军坟的故事/像唱着一支永远新颖的歌曲//唱着这支歌/前进的脚步会更加有力/唱着这支歌/幸福的生活会更加甜蜜//

这是我所见到的歌颂红军坟的第一首感人诗篇,后来还选入由中国作家协会编选的全中国诗选集。于是,红军坟的故事,便更加广泛地传播开去。

1975年12月,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了第二本歌颂遵义的诗集——《遵义颂》。近二十年之后,到遵义参观遵义会议会址的人越来越多,写颂歌的作者与诗篇便逐日多了起来,以致这部诗集多达281页,作者近百人,出现许多优秀诗作,对名城遵义的红色历史、风光作了倾情抒发。

2021年6月,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了第三本歌颂遵义的诗集《红色诗歌赏读遵义》(由贵州省诗人协会主编)。这本诗集的内容以及作者便更加广泛了,其中有全国著名诗人以及外省的一些作者,当然贵州省的作者是主力军。这本诗集,还有一个特点,每首诗均有点评,有简短而精炼的赏读之语,品读起来,不亦快哉!

九九斋随笔(1)

